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83/01-02號文件

檔 號：CB1/PL/ITB/1

立法會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 期 : 2001年10月11日(星期四)
時 間 : 上午11時10分
地 點 : 立法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 : 單仲偕議員(主席)
楊孝華議員, JP (副主席)
丁午壽議員, JP
黃宜弘議員
楊耀忠議員, BBS
劉慧卿議員, JP
羅致光議員, JP
陳偉業議員
馬逢國議員

缺席委員 : 朱幼麟議員, JP
李家祥議員, JP
陳國強議員
霍震霆議員, SBS, JP

其他出席議員 : 胡經昌議員, BBS

列席秘書 : 總主任(1)3
楊少紅小姐

列席職員 : 助理秘書長1
吳文華女士

高級主任(1)4
周封美君女士

高級主任(1)8
陳潔玲女士

I. 選舉正副主席

在任的事務委員會主席單仲偕議員主持會議，並請委員提名事務委員會主席一職的人選。丁午壽議員提名單仲偕議員，並獲楊耀忠議員附議。由於單議員獲提名候選主席一職，而他亦接納提名，在任的事務委員會副主席楊孝華議員主持主席的選舉。

2. 由於並無其他提名，楊孝華議員宣布單仲偕議員獲選為2001至2002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主席。

3. 單仲偕議員接手主持會議，並請委員提名事務委員會副主席一職的人選。羅致光議員提名楊孝華議員，並獲黃宜弘議員附議。楊議員接納提名。

4. 由於並無其他提名，主席宣布楊孝華議員獲選為2001至2002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副主席。

II. 2001至2002年度會期的會議日期

5. 委員商定，由2001年11月起，事務委員會的每月例會將於每月第二個星期一下午2時30分舉行。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發出立法會CB(1)27/01-02號文件，將2001至2002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會議日期告知事務委員會各委員。)

III. 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

(有待研究事項一覽表及跟進行動一覽表)

6. 委員商定於2001年11月12日下午2時30分舉行事務委員會會議。委員繼而討論下次會議的議程項目。

7. 委員商定，應邀請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就資訊科技及廣播局權限範疇內的主要政策措施，向事務委員會作簡報。

8. 黃宜弘議員建議，應要求政府當局匯報數碼港計劃的進展。主席表示，政府當局已作出匯報，並會繼續每6個月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數碼港計劃的進展。由於上次的匯報於2001年7月進行，他表示視乎委員有何意見，下次的進展匯報將於2002年1月進行。

9. 楊耀忠議員建議，應安排一次參觀數碼港活動，使委員更瞭解該計劃。主席表示，數碼港的平頂儀式將於2001年11月底進行，故此可安排在該日期後作實地參觀。劉慧卿議員建議，應要求政府當局實地舉行一次簡報會。委員商定，應在適當時候邀請立法會其他議員參加是項參觀活動。

(會後補註：秘書處於2001年10月16日透過立法會CB(1)60/01-02號文件發出通告，請委員回應能否出席該項參觀活動。)

10. 主席建議，應在下次會議討論為大廈提供智能網絡一事。陳偉業議員贊同主席的建議，並且表示，部分公司曾接觸業主立案法團，商討在大廈內安裝智能網絡一事，惟該等公司要求簽訂20年合約。

11. 陳偉業議員又認為，流動服務網絡的擴建速度往往落後於新地區人口的增長速度。主席指示，此事應納入事務委員會的“有待研究事項一覽表”。

12. 委員經討論後商定，下次會議的議程項目如下 ——

- (a)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就行政長官2001年施政報告舉行簡報會；
- (b) 2002至03年度電腦化計劃整體撥款；及
- (c) 為大廈提供智能網絡。

13. 委員察悉，政府當局提出上述(b)項，以便在諮詢委員後，才向工務小組委員會提交撥款建議。

14. 會議於上午11時20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2001年10月18日